

证券代码：002048

证券简称：宁波华翔

公告编号：2026-055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:0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象山西周镇华翔山庄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周晓峰先生。
- 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6 人，代表股份 397,800,78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978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373,831,95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027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1 人，代表股份 23,968,82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51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2 人，代表股份 24,102,726 股，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676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33,900 股，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6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1 人，代表股份 23,968,826 股，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51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	表决分类		同意					表决 结果
					股数（股）		比例			
1.01	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（周晓峰）		总表决情况		378,868,610		95.2408%		当 选	
	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	5,170,553		21.4522%			
1.02	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（王世平）		总表决情况		378,885,291		95.2450%		当 选	
	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	5,187,234		21.5214%			
2.01	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（杨筱球）		总表决情况		379,872,366		95.4931%		当 选	
	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	6,174,309		25.6166%			
2.02	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（杨纾庆）		总表决情况		378,703,477		95.1993%		当 选	
	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	5,005,420		20.7670%			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 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3.00	《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	总表决情况	374,493,043	94.1409%	7,584,210	1.9065%	15,723,530	3.9526%	0	通 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794,986	3.2983%	7,584,210	31.4662%	15,723,530	65.2355%	0	
4.00	《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	总表决情况	374,490,943	94.1403%	7,585,910	1.9070%	15,723,930	3.9527%	0	通 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792,886	3.2896%	7,585,910	31.4732%	15,723,930	65.2371%	0	
5.00	《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	总表决情况	380,623,732	95.6820%	1,447,921	0.3640%	15,729,130	3.9540%	0	通 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6,925,675	28.7340%	1,447,921	6.0073%	15,729,130	65.2587%	0	
6.00	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374,489,943	94.1401%	7,584,210	1.9065%	15,726,630	3.9534%	0	通 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791,886	3.2855%	7,584,210	31.4662%	15,726,630	65.2483%	0	
7.00	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380,623,232	95.6819%	1,386,821	0.3486%	15,790,730	3.9695%	0	通 过
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6,925,175	28.7319%	1,386,821	5.7538%	15,790,730	65.5143%	0	
--	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	--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张霞律师、杨海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9 月 15 日